

協助各機關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計畫（106年-109年）

壹、計畫目的

配合行政院政策，積極引進民間資金投入公共建設，透過本計畫改善民間投資環境，加速提供及提升公共服務品質，達成彌平年度收支缺口願景，健全國家財政，達成促進經濟發展及社會公義並重目標。

貳、實施內容

一、優化民間投資環境，創造招商有利條件

- （一）研訂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(下稱促參)法制、政策及制度。
- （二）運作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投資平臺。
- （三）辦理招商及行銷推廣運用資料交換平臺，促進跨機關資訊分享。
- （四）加強促參政策溝通及宣導。

二、精進輔導、督導考核及激勵機制，提振促參推動能量

- （一）辦理促參案件輔導、督導及考核作業。
- （二）補助各機關促參前置作業費用及協助主辦機關辦理促參計畫審議。
- （三）辦理金擘獎活動。
- （四）核發擴大鼓勵地方政府辦理促參案獎勵金。

三、培育促參專業人才，持續加強經驗傳承

- （一）辦理促參客製化教育訓練。

- (二) 辦理專業人員考試及認證作業。
- (三) 建置及維護數位化教育訓練課程。
- (四) 辦理促參成功案例經驗交流。

四、加強國際PPP經驗交流，提升國際能見度

- (一) 辦理及參與國際PPP活動及提供我國辦理經驗交流。
- (二) 協助國內PPP經驗整廠輸出。

五、研議運作PPP專案辦公室，累積促參專業能力

- (一) 研議建置PPP專案辦公室。
- (二) 運作PPP專案辦公室。

六、強化促參資訊系統，落實民間共享政府資訊

- (一) 持續運作既有促參資訊平臺。
- (二) 規劃建置新版促參資訊系統及資料庫。
- (三) 運作新版促參資訊系統。

參、預期效益

本中長程個案計畫係依促參法主管機關業務職掌，訂定相關推動機制，預期效果包括：

- 一、引進國內外專業意見，強化促參法令制度，建構有利民間投資公共建設環境。
- 二、完備行政支援體系，強化促參資訊平臺、適時檢討修正促參推動

機制及相關參考文件，提升促參案件辦理品質。

三、加強促參政策行銷及宣導，建立民眾與監督機關正確認知與共識，

減少社會大眾對促參案誤解，提高推動促參支持度。

四、賡續辦理促參輔導機制，透過走動式諮詢服務，及時協助排除推

動障礙。

五、建立促參專業人員考試及認證作業機制，加強促參人員專業能力，

增加辦理信心。

六、補助中央及地方主辦機關辦理促參前置作業費用，提升促參案件

前置作業品質及招商成功機率。

七、頒發促參獎勵金，以擴大鼓勵地方政府辦理促參案，提升推動誘

因。

八、因應國際基礎建設PPP趨勢，與國際組織、其他國家PPP中心進行

經驗交流及合作，汲取國外辦理經驗，並協助國內PPP人才及技

術整廠輸出，開拓民間企業投資案源。

九、透過PPP專案辦公室運作，進行促參政策研究、調查與評估，累

積國內外促參辦理經驗及作法，精進我國促參相關作為，完備我

國促參體制運作。